**关于北京交通大学2018年直博生报考的说明**

**一、报考对象**

现已在推免服务系统”中拟录取的2018年直博生

**二、报考专业**

须与推免服务系统中拟录取的学院、专业、研究方向一致。

**三、报考流程**

（一）考生按照学校规定的报名时间（2017年11月6—17日）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页：<http://gs.njtu.edu.cn/cms/zszt/>中的“博士招生”系统进行报名。

（二）网上依次上传的电子版材料：

（1）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头像照；（2）有效居民身份证（正反面）；（3）本科成绩单；（4）学生证。

（三）网报成功后，在报名系统中下载并打印生成的博士报名登记表、思想政治情况表、报考承诺书，A4纸打印后将相关信息填写完整。

（四）将全部材料填写、签字、盖章完整后，于11月21日17:00前交至（或邮寄至）学院研究生科8617B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通运输学院研究生科

邮政编码：100044

请使用中国邮政挂号信或EMS。

注：网报前，仔细阅读《报考北京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注意事项》。

**四、材料审核**

学院对直博生提交的所有报考材料（含推免阶段已提交的材料）按要求进行严格审查，材料内容主要包含：

（1）《2018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；

（2）思想政治情况表（须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政工部门公章）；

（3）《2018年报考北京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诚信承诺书》；

（4）《北京交通大学2018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（博士）研究生申请表》；

（5）《个人陈述表》；

（6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）专家的推荐信；

（7）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；

（8）有效期内的学生证（每学期均注册）复印件；

（9）加盖学生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成绩单原件；

（10）我校校医院或二级甲等以上（含二级甲等）医院的体检证明。

注：以上材料推免期间已提交的，不需要再重复提交；未提交的按照时间要求完成补充提交。

**五、拟录取**

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，将在2017年11月底在“博士招生系统”中完成拟录取工作。

交通运输学院

2017年11月2日